

证券代码：300204

证券简称：舒泰神

公告编号：2022-32-15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08月20日，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补选汪晓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2022年08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补选杨连春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补选后，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周志文	张荣秦、杨连春、赵家俊
审计委员会	孙英	赵利、杨连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利	赵家俊、张荣秦
提名委员会	赵家俊	孙英、杨连春

三、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补选汪晓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非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8月22日

附件：

汪晓燕女士：

1976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获得神经生物学博士学位。历任天美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美国贝克曼库尔特有限公司产品专家、上海百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科院上海生科院生化细胞所技术平台主任、中新创投投资经理、元禾原点投资总监、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务拓展高级总监等职务。2021年07月至今，任苏州金沙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汪晓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万股，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汪晓燕女士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